

民俗文库之十三

滿族風俗志



中央民族學院出版社

《民俗文库》之十三

满 族 风 俗 志

王宏刚 富育光 编著

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一九九一年·北京

目 录

导 言 (1)

一、衣 饰

衣着 (4) 发式与鞋帽 (13) 佩饰 (20)

二、饮 食

主食 (28) 副食 (34) 饮料与果品 (44)
进餐习俗和饮食礼仪 (47)

三、住宅与村屯

满族先民的住宅 (51) 满族的村屯与住宅 (55)
建房、居住及迁徙习俗 (62)

四、生 产

狩猎 (65) 捕捞与海猎 (74) 农耕 (80)

五、交通、运输、通讯

交通 (84) 运输 (93) 通讯 (94)

六、交易

进贡与交易 (97) 樵场、马市 (100) 集市与庙会 (105)

七、社会生活

嘎山与穆昆 (108) 族规与氏族公共活动 (112)
称谓和姓氏 (118) 社交礼俗 (121)

八、萨满教信仰

萨满教 (125) 萨满祭礼 (131) 萨满信仰体系 (145)

九、人生仪礼

生子习俗 (151) 婚俗 (157) 葬俗 (173)

十、传统艺术

音乐 (180) 舞蹈 (190)

导 言

满族是我国东北地区人数最多的一个少数民族，现有9,821,180人。满族几乎分布于全国各地，其中辽宁、黑龙江、吉林、北京市、河北的承德地区为多，其他如内蒙、河南、山东、新疆、陕西、山西、甘肃、宁夏等省和自治区，以及成都、西安、广州、天津等大中城市都有不少满族。目前，全国有十三个满族自治县，在吉林、黑龙江、河北等地成立了几十个民族乡。

满族的故乡史称“白山黑水”(长白山、黑龙江之简称)，实际上包括今辽宁省东北部、吉林省全部，和乌苏里江以东直滨大海，黑龙江东半部以及黑龙江以北的广大地区。这里有巍峨连绵的崇山峻岭，有一望无际的平原沃土，江河纵横，湖泽星布。其中的黑龙江为我国第三大河流，各种地理景观，构成了雄伟壮丽的北国风光。这里，冬季高寒，夏日温热，降水集中，日照时间长，故而物产丰饶。地下有丰富的煤、铁、铜、金等各种矿藏，地上盛产大豆、高粱、苞米、稻米、谷粟、烟草等作物和各种珍贵木材，山林中的人参、貂皮、鹿茸角，堪称为“东北三宝”。这里还有东北虎、赤熊、丹顶鹤等各种稀珍动物。近代，东北又成了我国的重要工业基地。所以，满族的故乡是我们祖国北疆的宝地。我国的版图犹如报晓的金鸡，而这里正是金鸡之首。

满族的族源可以追溯到两千多年前的肃慎以及后来的挹娄、勿吉、靺鞨和女真。满族及其先人为开拓这块宝地流下了辛勤的汗水，为保卫这块圣土，付出了鲜血和生命。同时，他们很早就和中原地区频繁交往，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建立了密切的联系，在中国的历史舞台上，扮演了重要角色，为中华民族的政治统一，领土完整，经济发展以及各民族间的文化交流，作出了杰出的贡献。

今天的满族是以明代女真人为主体的，掺入了一部分汉族、蒙古族和其他民族形成的新的民族共同体。在漫长的岁月里，满族及其先人创造了灿烂的文化。康熙帝主持编修的《数理精蕴》、《历象考成》、《皇舆全览图》有重要的科学价值。乾隆帝主持编修的《四库全书》是中国文化的集大成者。《满文老档》、《满文太祖实录》、《异域录》、《清文典要》以及满译汉文名著《三国演义》、《西厢记》、《金瓶梅》、《聊斋志异》等，把满文提高到一个空前程度。同时，出现了一批灿如群星的满族文学家、艺术家、科学家，纳兰性德、西林太清、昭槁、完颜悦姑、永琪、拉布敦、伊桑阿等就是其中的佼佼者。满洲正白旗包衣管领下人曹雪芹著的《红楼梦》是满汉文化交融的结晶，是中国古典文学的巅峰，在世界文学史上占据重要地位。

解放前后，满族中出现了许多杰出的文学家、艺术家，老舍、程砚秋、罗常培就是杰出的代表。

民俗是一个民族文化中比较稳固的部分。满族形成的主体是女真族，因此，阐述满族风俗，必定要追溯到女真风俗甚或女真以前，而明代女真族分为三大部，这三大部的社会发展形态很不平衡，建州女真已经称罕建国，野人女真则在

父系氏族社会，甚至有的部落还有浓郁的母系社会的遗风。因此，女真风俗就不是划一规范的。有清一代，满族的足迹踏遍神州大地，长期和其他各族混居，受到相邻民族文化的影响，民俗也在相应变化，因此，全国各地的满族风俗就有区域差别。

满族在历史上曾作为统治民族，在保持本民族文化方面有其优势地位。金代的女真皇帝和清代的满族皇帝在热心学习汉文化的同时，也曾多次郑重下诏，让其民族保持原来淳朴的民风。民俗作为民族心理结构的直接表现形式，是有其稳固的传承性的。尽管在经济、政治、语言、文学诸方面，满族和汉族已没有明显差别，但在民俗上，仍保持自己的民族风貌，因为传统具有巨大的历史惯性，是民族内聚力的外壳，是维系民族生命的抗体。所以，研究满族传统风俗是研究其民族文化个性的重要途径。

由于满族中的大多数成员仍生活在她的故乡，因此，本书的重点是介绍东北地区的满族风俗，为了理清满族风俗的脉络，在阐述各地满族风俗时将标明其区域性。

一、衣 饰

衣 着

今天，你如果到风景如画的满乡，就会发现英武的满族小伙儿、俊俏的满族姑娘已经卷入时装的新潮，和其他民族的青年一样，追求着时代的美的风尚。而一些中年男子仍喜穿青、蓝色的服装，保留着穿套裤、扎裤腿、着白袜，穿坎肩的传统装束。四十岁以上的满族妇女，喜欢穿右大襟扣绊衣服。一些农村的满族老太太还保留着把头发绾至顶心盘髻的民族发式。在满族乡的庆祝会上，或在阖族隆重的续谱祭祖，萨满祭礼等喜庆时刻，不少满族成年男子会身着长袍、马褂，妇女穿起珍藏的旗袍，姑娘们甚至梳起漂亮的“两把头”，来庆贺民族的节日。有些山区的满族猎户在放鹰捕猎时，仍穿皮袄，皮套裤和轻巧暖和的靰鞡鞋。

半个世纪前，满族的服饰不仅在本民族中盛行，而且遍及汉、蒙等各兄弟民族，实际上，是有清一代的“国服”，这里介绍几种最主要的衣着。

旗袍 满语“衣介”。古时泛指满洲、蒙古、汉军八旗男女穿的袍。旗袍的样式特点是：圆领、捻襟（大襟），左衽，四面开衩，束腰，有扣绊，窄袖（有的带箭袖），这种衣着便于上下坐骑，马上动作，适应骑射民族的生活习尚，

左衽和束腰，不仅紧身保暖，利于马上活动，而且使人的自然体态得到完美的表现。行猎时，可将干粮、用具装进前襟。箭袖，满语叫“哇哈”，是很有特点的一种窄袖，在本来就比较狭窄的袖口前边，再接一个半圆形袖头，一臂最长为半尺，形似马蹄，又称“马蹄袖”。马蹄袖平日绾起，出猎作战时则放下，覆盖手背，冬季可御寒。清时，官员入朝谒见皇上或其他王公大臣，都得将马蹄袖弹下，两手伏地叩见，成为一种专门的礼节。清朝定鼎北京后，全国军民“剃发易服”，汉族也迅速改变了原来宽袍大袖的服装，代之以这种长袍，使之成了全国统一的一种服装样式。

旗袍是满族先民在长期的山林狩猎生涯中形成的。辽金时期的女真人“其衣色多白……窄袖、盘领、缝腋”，“其长中胛（小腿），取便于骑也”这是男式服装。女式则“服檐裙（围裙），多以黑紫”，“上身穿团衫，用黑紫或皂及绀、直领、左衽，掖缝”。（《金史》）古籍上的记载与金代旧都上京会宁府石人像相符。石刻为金人贵族夫妻并坐画像，男像头顶盔，身穿圆领窄袖长袍，下部绾起，右手执短剑，左手下垂抚靴。女像头戴帽衣左袄，两手合袖盘膝端坐，这是金代女真人的典型服饰。

满族沿袭其制。明末清初，东北布匹稀珍，贫者多衣狍、鹿、猎皮，富者缉麻为衣。那时的绸布衣服，大多来自马市和战场，战场僵尸，无不赤脱，可见衣服之贵。在这种情况下，服饰难以规范，有的贫民，也穿龙蟒绣衣。满族进入辽沈地区后，从汉族居住区输入布匹，绸缎，同时学会了植棉纺布，满族才恢复了金代女真人的传统袍褂。清太祖努尔哈赤为统一衣冠，厘定衣冠制，“凡朝服，俱用披肩领，

平居只有袍”。（《清太宗文皇帝实录》）入朝穿的披肩领袍，谓之朝服。平时穿的无披肩领袍，谓之便服。“披肩领”形似披肩的大领，官员入朝时加上，以别臣庶。袍本无领子，即金代“盘领”，一般旗人只许穿这种披肩领便袍。此后，清太宗皇太极，清高宗弘历也曾先后厘定衣冠制，品位等级分明，但一般旗人衣冠式样无明显差异，只有衣料质地之别。

旗袍的式样和装饰随着社会的发展而不断变化。满族入关后，与汉族同田共耦，杂处串居，受到汉族“大领大袖”服饰的影响，另一方面，窄袖长袍已不适于农田耕作，于是，箭袖一度变成了喇叭袖，后来又由肥变瘦，几乎容不进胳膊，四开衩演变为左右开衩，甚至根本不开衩，下摆由宽大变为收敛。但满族贵族和有身份的人仍穿带箭袖的旗袍，旗人百姓则以箭袖袍作为礼服。在清代小说《红楼梦》里，宝玉平时穿一种不带开衩的长袍——“一裹圆”，俗称小袍，只在拜见长辈和会见重要的官员时才穿箭袖袍，反映了当时的时尚。清朝《会典》规定，帝后的龙袍，亲王、贝勒、文武官员的蟒袍，都一律带箭袖，因为这是民族传统的象征。

嘉庆、道光年间，官员只在入朝时才穿箭袖袍，平时则着宽襟大袖袍，一般旗人则很少穿箭袖袍，辛亥革命后，直至三十年代，满族男女都穿直立式的宽襟大袖长袍，男旗袍下摆至踝、无纹饰。女旗袍下摆及胫（小腿），有绣花纹饰。四十年代后，男旗袍逐渐废弃，女旗袍由宽袖变窄袖，直统变成紧身贴腰，臀部略大，下摆回收，长及踝，变得更加爽身合体，随着岁月的流逝，演变成今日的旗袍式样，成

为当今中国妇女喜爱的一种流行服装，它结构简单，穿着方便，却可以充分衬托出女性轻盈秀美的自然体态，所以，不少外国女士，也常喜欢穿这种中国旗袍，以领略东方风格的美。

清代满族妇女的旗袍，很讲究装饰，每每在衣襟、领口、袖边等处，镶嵌几道花绦或彩牙儿，后来汉族妇女也袭此风，在旗袍的襟、领上加上颜色艳丽的“直道儿”或“狗牙儿”，并以多镶为美，在北京时兴“十八镶”，即镶上十八道花边。另外，妇女的旗袍还时兴“大挽袖”，袖长过手，在袖的下半截，彩绣各种与袖面不同颜色的花纹，然后将其挽出来，以显其别致，典雅。

箭袖男旗袍在当今满族日常生活中已经绝迹，但在黑龙江、吉林的农村，某些满族农民，特别是赶车的“车老板”，在他们的棉袄上，常接出个狼皮、狗皮的“袖头”以护手背，这是箭袖的遗风。

马褂 和旗袍常配起来穿的是马褂，它的样式很象今天人们穿的对襟小棉袄。圆领，对襟，有开衩，有扣绊，身长齐脐，袖长及肘，四面开衩。因它身、袖较短，冬季可做成皮或棉的，套在长袍外面，便于骑马，故名“马褂”。

清初，马褂流行于八旗军旅，康熙以后，民间开始盛行，迎接宾客，游行街市，都喜欢在旗袍上套上马褂，以显其文雅大方，马褂便有了礼服的性质，式样繁多，布料高贵。

马褂总的可分为短袖和长袖两类，短袖马褂有对襟马褂，大襟马褂，琵琶襟马褂数种。对襟马褂在乾隆朝以后美名曰“得胜褂”。相传，满族经略大学士傅恒领兵征金川，

得胜回朝，喜穿这种马褂，誉为“得胜褂”（《清稗类钞·服饰类》），传至民间，也以此为名。琵琶襟马褂的右襟短缺而略以短襟袍，襟呈弧形，排扣如琵琶状，故取此名。长袖马褂对襟，身长、袖长，俗称“卧龙装”。据《清稗类钞》记载，某相国北征，其母忧其文弱，给他缝制了这种长袖马褂，他感母恩，常穿在身，后被康熙帝发现，褒其孝心，赐名“阿娘装”，后误传为“卧龙装”，或“窝楞装”。这种长袖马褂，颇得满族耆老的喜爱，满族作家文康的小说《儿女英雄传》里有这种“卧龙装”马褂的精采描写。清朝皇帝也喜穿马褂，多用明黄色，其身边的扈从大臣，御前大臣，内廷王大臣，侍卫什兵等，也可穿黄马褂，正黄旗的官兵可穿金黄马褂。“黄马褂”还是清帝赐给勋臣的重要赐赏。

坎肩 又叫背心、马甲。满族时兴在旗袍外套坎肩。坎肩是在吸收了汉族“半臂”（又名“蔽甲方”）的特长发展起来的。坎肩无袖，穿着方便，男女老少皆喜。因它常套在长袍外面穿，有明显的装饰作用，因此，在坎肩的用料和做工上，十分讲究，式样也多，常见的有对襟直翘，对襟圆翘，捻襟，琵琶襟，一字襟，人字襟，“巴图鲁”坎肩等。琵琶襟坎肩的大襟边不到腋下，而是从第二个纽扣的地方，直通而下，但不到底，下襟缺一小截，别具风格。巴图鲁，满语意为“勇士”，是京师八旗旗人最时尚的一种款式，在“一字形”的前襟上，装有排扣，两边腋下也有纽扣，穿着便利，外形洒脱，勇武，而且当时八旗子弟常在它两边的裤襠处，加上两只袖子，号为“鹰膀”，当八旗将士穿着这种带鹰膀的巴图鲁坎肩在马上疾驰时，这飘飞的肩膀好象要把英武的骑士带到空中。坎肩一直流传至今，成为各族人民喜

爱的一种服式。

袍、褂、坎肩相得益彰。袍可分皮、棉、绒、实纳四种。皮袍俗名皮袄，用兽皮为里，分细毛和粗毛两种。细毛有貂、貉、獾、狸、青鼠等珍贵皮张，粗毛单指羊皮，有大毛、小毛之分，大毛又分麦穗和剪穗两种，小毛又叫羔羊皮。羊皮以宁夏、古北口为贵，尤以竹筒装的小羔皮为上品。棉袍以棉为絮，绒袍以驼绒为里，实纳即密缝袍中棉絮，袍料多用彩缎、素缎、细布。

马褂分纱、单、夹三种，其面料，纱褂为熟绉，单褂多以洋绉或绸缎制成。夹挂一般用圆花、寿字、花枝等隐花的缎子或大绒之类制成。

坎肩有单、夹、棉、皮等多种，满族猎户农户多穿毛朝外的皮坎肩，在皮坎肩中，以刮成白板的鹿皮坎肩为贵。女子的衫、褂、坎肩多用布制，四边镶有彩绦。这三种衣式经常一起穿，因此，颜色可互相调配，一般男袍以深色、素色为常见，女袍则以鲜艳大花为主。

马蹄袖分夹皮两种，春夏穿的用月白缎子制成，秋冬多以水獭、貂或海龙皮制成，没有立领，外加卷领。

满族袍褂的领子也别具风格。入关前，满族的习惯就是衣领异处，即在袍褂上不缝衣领，而是外加一条领子，俗称“假领”。清朝同治、光绪以前，这种款式流行全国。那时，男式袍褂领子，式样很象今天男式中山装的领子，只是稍肥大些，春秋多用浅湖色或鸭青色，用绸缎、细布制成，被以浆成，显得挺括。夏天一般不带，以“秃脖子”为凉快，如戴则用浅色的纱或细布制成。冬季常用深色的绒或皮条制成。戴时多穿在外褂里边，翻出来，不仅保暖轻便，而

且有装饰作用。女子也戴领子，多用一条叠起来约二寸左右宽的绸带围在脖子上，一头掖在袍子的大襟里，显得格外典雅、别致。同治光绪以后，在民间的旗袍、马褂、坎肩逐渐有了领子，其式样与今天的中式便服领子相似，民国以后，一般的袍褂都装领子了。北京的满族在清末民初时还流行过多层领子和多层袖头，有时还用假的缝在衣袖上。

腰带 满族有束腰的习惯，一般说来，夏季扎漏空丝板带，冬季扎不漏空丝板带，其颜色，宗室为杏黄，觉罗（爱新觉罗王室外枝王辈之内）束红色，其他皆蓝色。

满族先民就有穿皮衣的传统，肃慎、挹娄人“好养豕，食其肉，衣其皮”，“冬以豕膏涂身，厚数分以御风寒，夏则裸袒，以尺布蔽其前后”。（《后汉书·挹娄传》、《晋书·肃慎传》）其布非棉布，系“绩猪毛以为布”或“绩貂毛以为布”。辽金女真人，富家以黑毛为贵，貂鼠、青鼠、狐狸、貉子皮、次之，贫者以牛、马、猪、羊、猫、蛇、犬、鱼皮为衣，俗名“大哈”。清初，满族的皮衣也很简单，只是将几张大块毛皮稍加裁剪，缝成袍褂护体，一般不挂面，遇到毛色较好的皮子，使毛朝外穿。清代中期后的皮衣、皮袍，也有用大块鹿皮拼出花纹的毛朝外皮袍，挖云镶嵌，精细多了。还有一种“缺襟袍”，袍右前襟缺一角，可用纽扣襟上，便于骑马。《大清会典》中规定这种样式为皇帝、亲王、郡王的行袍样式。在清朝官服中有一种毛朝外的皮褂，式样为对襟、圆领、平袖，身长至膝，满语叫“打呼”。《大清会典》中称为“端罩”，这是自皇帝到一般官员都有的一种礼服。可见满族民族服饰对清朝官服的深刻影响。

清朝官服是以满族服饰为基础发展而成的，一般可分蟒袍、补服外挂，常服几类，和帽、靴鞋相配成制。

蟒袍 又称花衣，三品以上绣九蟒四爪，四品以下绣八蟒，七品以下为五蟒，袍的下摆绣云水图案。以天蓝为正色，皇族四开衩，其它两开衩。

补服 俗称补子，是品级大小的标记，缝在外褂的前后心上，上端在前胸二、三纽扣之间。亲王、郡王、镇国公皆龙形圆补；亲王、郡王四团补，贝勒、贝子、镇国公为二团补；没入八分的镇国公为方龙补；公、侯、伯、子，男为正蟒方补；一品至九品皆方补。其图案文职一品为仙鹤，二品锦鸡，三品孔雀，四品云雁，五品白鹇，六品鹭鸶，七品鸿鹑，八品鹤鹑，九品练鸟；武职一品麒麟，二品狮子，三品豹，四品虎，五品熊，六、七品彪，八品犀牛，九品海马。其他都御史，副都御史，给事中，御史，各省按察使俱穿獬豸补。

外褂 长至膝部，罩在花袍外的大褂，分天青、元青两种。天青为常服，元青为素常服。每逢忌辰、吊祭穿元青大褂。凡属外褂两旁有开衩，便于骑射。

女官服分袍、褂、氅、衬四种蟒袍与男式同，外褂与蟒袍齐，补服图案与男官服相同，圆形。氅衣，其长掩足，只露高底，胯有开衩，双挽广袖，衣周遍缘花边，单夹皮绵皆有，其颜色因年龄大小各异，青年女子多用大红色，中年藕荷色，辈分较高的中年妇女将用深紫色，青年或寡妇多用宝蓝色。大红和藕荷色周边镶有大彩绣花边，蓝紫两色只在右襟一边到底。衬衣颜色不拘，多用浅色。女便服一般无领，外出时用手巾或特制的领子，冬季用皮毛围巾，外加坎肩，

花缘镶边。

满族出征、行猎时，常在裤外再套一裤，满语称“渥季阿布力”，汉语俗称套裤。穿时，上端结腰，下端系腿，有夹、棉、皮毛的，轻便暖和，女套裤常在裤脚镶上色彩艳丽

的花边，十分美观雅致。

满族的小布衫叫“汗褙”，裤子带裤腰白甬带，男子多用青腿带，姑娘多用花腿带。男女幼童都带红兜肚扎花，带兜腿银链子，姑娘大了带围腰子，小男孩新坎肩带麒麟锁，象征着吉祥如意。平日，一般中青年妇女穿着朴素，喜着蓝色、灰色或淡灰色的衣服，喜欢大襟、下摆都沿边，比如灰色衣服则用黑布镶边，纽带也是用黑布条打成的“算盘疙瘩”。

当时，不论男女裤子的下缘都要挽上，用腿带系起来，腿带一般用黑色，穿孝时才用白色或灰色，小姑娘也有用红色的，腿带是用丝线和棉线织成的，宽约一寸，长可达尺，两头有穗，平时不轻易散裤脚，只有睡觉时才能打开。

古时，满族女子和男子一样。从小骑马射箭，没有穿裙子的习惯。后金政权进入辽沈地区以后，受到汉族文化的影响，也渐穿裙，连宫中的后、妃、嫔都在朝褂里衬以朝裙。那时的褶裙、斜裙，都缝成筒式，套在腰带，因当时布幅面窄，做裙只能“集众福，上下垂直，横而联成”，故而有“六幅罗裙，八幅罗裙，十二幅罗裙”之分。因当时的上衣较长，裙子露出较短，不遮双足。清后期，妇女的上衣、裙子相应渐短，衣长至胯，裙子在脚脖之上。辛亥革命之后，衣裙的长短变化更大，当时在知识妇女中流行圆翘小袄，配石青色长褶裙，显得格外端庄，淡雅，在满族妇女中也很流

行。

满族的结婚喜服，随着其经济、文化的发展，不断变化，清代至民国初年，一般有功名的人家，新郎披红穿朝服，戴红缨帽，穿朝靴，无功名的人家，则穿庄重的长袍马褂。新娘的喜服多为大红袍褂，红棉裤。

满族的丧服（俗称孝服）和汉族有所区别。一般男丧服是前后开衩的白大褂，头上用的布叠好的宽布带围在四周，下垂一尺多长，出殓后挽起。死者有特制的寿衣寿帽，一般寿衣是前后带补褂的。

满族衣着在有清一代不但深刻地影响着整个中国各民族的衣着，而且，为中国衣着现代化奠定了基础，如现代生活中流行的“中山装”是从马褂改进而来。在世界服装界中享有盛誉的中国女旗袍，源于满族女旗袍。而坎肩仍是当今中国社会流行的服装，这些都是满族对中国民族服装的贡献。

发式与鞋帽

满族成年男子的发式为“剃发垂辫”，即在额角两端引一条直线，将直线以外的头发全部剃去，只留颅后头发，将它编结为辫，垂于脑后。这种发式是从其先民的古俗中因袭而来的。古代靺鞨人“俗编发”，女真人“辫发垂肩”，“垂金环，留颅后发，系以色丝。妇女辫发盘髻”。（《大金国志》）这种发式便于骑射生涯，前部不留发，以免跃马疾驰中，让头发遮住了眼睛。颅后留一条粗大的辫子，在野外行军狩猎时，可以枕辫而眠，有一定的实用价值。满族及其先民所信奉的萨满教认为，发辫生于人体的顶部，与天穹